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以传签的方式进行表决，并于2023年12月28日形成有效决议。会议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神州信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股东出资由2,000万元增加到3亿元，新增出资部分由现有股东合肥神州数码信创控股有限公司及新引入投资者合肥迪希信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信智联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认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郭为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同时为迪希信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迪希信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的关联法

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为依法回避表决，由其他七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为助力木里藏族自治县不断巩固和扩大脱贫成效，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木里藏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向木里藏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捐赠资金 1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